

The logo for Comba, featuring the word "Comba" in a bold, blue, sans-serif font.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中期報告 Interim Report 2007

股份編號 Stock Code : 2342

A large, white, semi-transparent version of the "Comba" logo is centered on the page.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blue and yellow globe with a grid pattern, and a dotted world map in the upper half.

天地無限 科技無限  
Technology Beyond Frontiers

# 財務摘要

- 收益為778,000,000港元，增加32%
- 毛利為323,000,000港元，增加28%
- 股東應佔溢利為76,000,000港元，增加68%
- 每股基本盈利為9.09港仙，增加66%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及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之收益為777,821,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上升約31.9%。期內，受惠於全球通信市場需求之持續增長，本集團來自新業務（包括基站「BTS」天線及子系統）及國際市場之收益錄得可觀增長。

### 按客戶劃分

期內，來自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集團」）之收益顯著上升41.3%，佔本集團收益69.8%，而去年同期則佔65.2%。收益錄得可觀增長主要由於中國移動集團因應用戶人數大幅增加及將服務擴展至更多鄉村而進行網絡優化，使無線優化方面資本開支持續上升所致。本集團擴闊產品及解決方案組合，亦使來自中國移動集團之收益增加。期內，來自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聯通集團」）之收益輕微減少2.4%，佔本集團收益16.2%，而去年同期則佔21.9%。

國際銷售（包括向核心設備製造商之銷售）增加52.2%，佔本集團期內收益8.3%，而去年同期則為7.2%。來自其他客戶，包括中國之固網通信營運商及代理商之收益佔本集團期內收益之5.7%，與去年同期持平。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按業務劃分

期內，來自無線優化業務之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27.9%，佔本集團收益68.7%，而去年同期則佔70.9%。此事業部管理之產品包括直放站、放大器、塔頂放大器等。此業務部門呈報之收益包括交鑰匙工程所用線纜及相關之服務收益。整體而言，本集團繼續從全球移動通信營運商之無線優化資本開支中得益。

期內，來自天線及子系統業務之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53.3%，佔本集團本期內收益之27.0%，而去年同期則為23.2%。此事業部管理之產品包括用於無線優化解決方案之天線及無源配件、BTS天線、隱蔽式天線等。當中，來自BTS天線之收益於期內增加逾兩倍。

來自無線傳輸業務之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28.4%，佔本集團期內收益之2.0%，而去年同期則為3.6%。收益減少主要由於現有客戶應用無線傳輸解決方案之步伐減慢所致。

此外，來自延長維護服務之收益增加31.9%，佔本集團期內收益2.0%，與去年同期持平。有關增長反映本集團於其交鑰匙工程之免費保養期屆滿後，不斷努力爭取延長維護服務合約之成果。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毛利

隨著中國2G移動通信市場日臻成熟，尤其是中國移動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中期開始實行集中採購計劃後，本集團產品及解決方案在中國之平均售價及毛利率亦持續受壓。有鑑於此，本集團實施多項措施，以緩和此下調趨勢。本集團擴闊市場覆蓋範圍、擴大收益來源，以實現規模效益；同時，發揮技術領先優勢，關注於具成本效益產品以簡化產品組合並優化產品設計。本集團持續爭取更有利之材料價格並有效控制其他成本；本集團充分發揮共享優勢，將三個事業部之產品均透過集團之全球銷售平台供應給客戶，以降低成本。此外，本集團亦提升物流管理水平，從而提高生產效率及降低成本。以上各項努力均有助維持毛利率於良好水平，而期內之毛利率為41.5%，而去年同期則為42.9%。本集團期內毛利為322,63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7.6%。

## 研究及開發成本

本集團繼續將資源恰當分配至產品及解決方案（包括與3G相關者）之研究及開發上，以滿足當前及未來市場需求。研發成本上升39.4%至46,521,000港元，佔期內收益之6.0%，而去年同期則佔5.7%。這反映了本集團之研發目標十分清晰，並能滿足市場需求。本集團於研發上之持續投資，使本集團在知識產權上取得矚目成果，至期末時共申請專利逾220項。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期內，銷售及分銷成本為63,83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4.4%。本集團於期內集中銷售力量於高需求市場，並利用現有銷售平台分銷更廣闊之產品組合，使銷售及分銷成本取得更高效益；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本集團期內收益8.2%，而去年同期則為9.5%。

## 行政開支

期內之行政開支為117,70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8.2%，佔本集團期內收益之15.1%，而去年同期則為16.9%。行政開支得以改善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強預算控制所致。其次，由於期內之收益錄得強勁增長，本集團因此從規模經濟中獲益。於過往數年，本集團已建立一支經驗豐富之管理團隊，能有效管理本集團之資源。

## 融資成本

期內之融資成本為3,94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9.8%。鑑於利率上升，本集團成功改善現金循環週期，從而於期內減低作營運資金用途之銀行借貸水平。

## 稅項

期內之實際稅率為15.6%，而去年同期則為12.9%。

## 純利

期內之股東應佔溢利（「純利」）為76,38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67.7%。期內純利率為9.8%，而去年同期則為7.7%。純利有所增長主要由於收益錄得強勁增長、毛利率維持健康水平、本集團有效利用資源及上文所述更大規模經濟效益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展望

### 無線優化

董事對全球2G無線優化產品及解決方案市場之需求保持樂觀。全球2G通信需求依然旺盛，眾多發展中國家及新興市場之2G通信需求持續增長，此必將帶動全球無線網絡優化需求之持續增長。中國移動通信營運商錄得之用戶增長強勁，加上其在鄉村之市場擴展策略亦見奏效，中國營運商最近亦增加投放在二零零七年之資本開支預算，故中國無線優化市場前景仍然看好。雖然本集團之產品平均售價已呈下降趨勢，但本集團預期，由於市場對本集團產品之需求量持續上升，加上服務收入結構不斷改善，故本集團在二零零七年之收益仍有增長。為進一步推高收益增長，本集團已擴闊產品組合，並持續推出創新機型。

董事相信，2G及3G通信網絡將長期並存，3G作為更新之移動通信標準，其將因應用戶需求日益被廣泛應用，此必將擴大本集團無線優化產品及解決方案之應用可能。本集團已作好因應全球3G網絡應用之準備，研製出多種3G制式之系列產品及其無線優化解決方案，並已獲得成功應用。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中國最近之 TD-SCDMA 集中採購計劃中，本集團成功成為無線優化設備合資格供應商。本集團亦已成功在中國內地多個城市開始TD室內升級工程。憑藉本集團與中國移動電話營運商之密切業務關係，本集團已作好準備，將自營運商於二零零七年度及以後之 TD-SCDMA 無線優化投資計劃中受惠。惟由於在二零零七年之測試網絡只包括少量城市，故本集團在該年度來自TD-SCDMA 之收益將會不多。但隨著可能在全國推行之計劃，其潛在之收益貢獻將十分可觀。同時，本集團亦為中國一家大型核心設備製造商開發出TD遠端無線單元，並已於最近開始向該客戶付運TD遠端無線單元。本集團之遠端無線單元一般與基站一併應用，可讓移动通信營運商在增加 TD-SCDMA 容量及覆蓋率之同時，更有效及迅速推出 TD-SCDMA 網絡。此外，本集團亦已成為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室內分佈系統之合資格供應商。

隨著全球無線基建之投資增加，國際市場繼續為本集團重要增長點之一。在發展中及已發展地區，推出及優化2G網絡之資本開支維持強勁。特別是，發展中國家繼續擴展新2G網絡，覆蓋城市地區，並日益擴大覆蓋範圍至郊區。本集團參與成熟市場之移動電話營運商之2G投資，主要專注於擴大網絡覆蓋範圍，包括室內解決方案及郊區無線解決方案。

於國際間，3G網絡之應用繼續強勁，本集團現有一系列利用此勢頭之 WCDMA 及 CDMA2000 無線優化解決方案。尤其，應用活動主要針對室內外對3G網絡覆蓋範圍之需求。本集團既開發3G產品，亦就多頻／營運商解決方案需求日益增加提供解決方案，讓客戶可整合2G及3G服務。迄今，有關解決方案大受市場歡迎，獲全球多個營運商應用。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天線及子系統

本集團正積極擴大天線及子系統之整體綜合能力。本集團一直投放大量資源於研發上，使其具備能力開發全面之產品系列，包括能迎合全球營運商市場之智能天線、3G多頻天線、隱蔽式天線以及多款塔頂解決方案。

本集團 BTS 天線之產能已較二零零六年下半年倍升，可滿足預期之市場需求。在中國移動集團及中國聯通集團最近之 BTS 天線集中採購計劃中，本集團成為其中一家合資格供應商，預期這將有助進一步推動本集團天線及子系統產品在中國之需求。本集團亦已開發出 TD-SCDMA BTS 天線，並已向中國一家知名核心設備製造商供應 BTS 天線。除利用本身之銷售網絡外，本集團亦正透過中國知名核心設備製造商在海外市場銷售 BTS 天線。這再一次證明本集團具備此市場領域之技術領先實力，而董事相信，此實力可為本集團之業務提供強大增長動力。

全球方面，核心設備製造商及移動電話營運商對 RF 調節解決方案之需求大幅增加。需求大增其中一個原因是新 3G 網絡之推出及提升。因應該等網絡擴展，市場對本集團結合 2G 及 3G 網絡之多系統解決方案之需求日益增加。

## 無線傳輸 — 數字微波系統 (「DMS」)

除向全球移動通信營運商銷售 DMS 外，於期內，本集團成功成為中國一家大型核心設備製造商數字微波室外單元 (「ODU」，為 DMS 之重要組件) 之合資格供應商。預期該客戶將於二零零七年底前開始向本集團發出採購 ODU 之訂單。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另一方面，董事相信全球不斷投資於無線及有線通信基礎建設將為本集團之 DMS 產品提供良好增長動力。本集團之產品可為營運商之高速數據及無線傳輸服務提供快速而具成本效益之解決方案，而這對發展中國家而言尤為重要。因此，本集團將致力擴大其 DMS 產品在全球市場不同國家之滲透率。此外，中國即將推出3G服務，將對BTS無線傳輸服務有龐大需求，而這亦將為 DMS 帶來增長商機。

### 營運

為促進現有業務之持續增長以及為新產品及全球擴展策略提供支持，本集團已在二零零六年推行企業資源重組措施，並創設三個獨立事業部。該三個事業部乃為全球市場銷售平台在各方面提供支持，新架構推行以來運作良好，為期內帶來多項理想之業績。董事會對此兼顧各方面需要之架構充滿信心，本集團據此可為全球客戶提供上佳之整體支援平台，並有助本集團繼續壯大並成為全球通信市場之領導性集團。

中國之移動通信營運商正逐步增加採用集中採購形式來簡化供應鏈管理以及節約成本。無可避免地，現有無線產品之平均售價將逐步下調，而毛利率亦預將會受壓。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創新產品、改善營運效率及拓展市場覆蓋範圍，以緩和此趨勢。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總結

預計全球2G市場在未來數年仍會有增長，尤其是在新興市場國家。因此，預期在未來數年市場對具成本效益之產品及解決方案會有殷切需求。至於3G方面，本集團已就所有3G標準 TD-SCDMA、WCDMA 及 CDMA2000 開發產品，不同之3G產品及解決方案已在全球不同國家應用。在中國，本集團已開發出多款TD產品及加入網絡測試，因而董事對在未來數年推出 TD-SCDMA 所帶來之收益保持審慎樂觀。中國政府致力開放移動通信市場，將容許更多營運商提供移動通信服務，基於此，中國移動通信用戶將因服務供應商的增加而提高對服務質素之要求，而這將拉動無線優化解決方案之需求。

本集團相信，提升和保持集團核心技術競爭力、擴闊產品組合，是本集團長遠發展、持續增長之關鍵。拓展全球市場，以及發展 BTS 天線及子系統以及 DMS 無線傳輸產品，均為推動本集團長期增長之重要多元化策略。本集團將繼續加大技術創新和產品研發力度，不斷推出適應市場需求之新產品，以配合公司發展多元化市場之目標，並藉此鞏固京信通信在市場上之領導地位。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董事相信，無線通信行業目前仍以穩定速度增長，而科技以高速度更新，可淘汰現有技術之新科技可能隨時出現。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業界趨勢及新技術發展，並適時分析市場風險及機會，因應投資於技術及產品研發工作。本集團新的研發平台於二零零六年啟用後，可提供能啟發創新思維之工作環境及先進設備，刺激新概念及孕育新產品。此外，本集團擴大生產平台後，可迎合市場未來對本集團產品及解決方案之需求。預期本集團之資本開支將以各種融資方法撥付。最後，本集團將致力維持穩健之財政狀況及鞏固市場上之領導地位，同時繼續採取平衡及審慎策劃之發展策略，為股東提供最大價值。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貸款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1,176,283,000港元。流動資產包括存貨700,547,000港元、貿易應收賬款1,009,739,000港元、應收票據6,521,000港元、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112,727,000港元、有限制銀行存款及短期定期存款5,176,000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265,238,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518,211,000港元、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款項244,600,000港元、計息銀行貸款122,180,000港元、應繳稅項10,093,000港元及產品保用撥備28,581,000港元。

期內之平均應收賬款周轉期為215日，去年同期則為233日。本集團與其客戶主要以信貸進行貿易，契約信貸期一般介乎三至六個月，惟應收保證金則介乎六至二十四個月之間。期內之平均應付賬款周轉期為203日，去年同期則為221日。期內之平均存貨周轉期為262日，去年同期為339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列值，而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列值。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利率主要以現行市場利率按浮動基準列值。本集團之收益及開支、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列值，由於此等貨幣之率波幅偏低，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兌風險。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5.0%（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以總計息負債（包括銀行貸款及墊款，以及融資租賃應付賬款）除以總資產計算。

## 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已作抵押之資產（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為7,06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9,000港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4,300名員工。期內之總僱員成本為144,550,000港元。本集團按行業慣例、員工及集團表現，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計劃。此外，符合資格之僱員亦可按各員工及集團表現，享有購股權及酌情花紅。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培訓，以改進彼等之技能及建立彼等各自之專業知識。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股本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名稱	附註	持有普通股股份數目、 身份及權益性質			總計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 受控制公司			
霍東齡先生 （「霍先生」）	(a)	8,248,000	357,954,000	366,202,000	42.94	
張躍軍先生 （「張先生」）	(b)	—	97,000,000	97,000,000	11.37	
陳繼良先生 （「陳先生」）	(c)	666,000	—	666,000	0.08	
伍江成先生 （「伍先生」）	(c)	1,800,000	—	1,800,000	0.21	
嚴紀慈先生 （「嚴先生」）	(c)	1,700,000	—	1,700,000	0.20	
鄭國寶先生		1,450,000	—	1,450,000	0.17	
楊沛樂先生 （「楊先生」）	(c)	500,000	—	500,000	0.06	
		14,364,000	454,954,000	469,318,000	55.03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附註：

- (a) 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 (「Prime Choice」) 及 Total Master Investments Limited (「Total Master」) 分別實益擁有 357,156,000 股股份及 798,000 股股份。由於霍先生於 Prime Choice 及 Total Master 均擁有 100% 股權，彼被視為或當作於 Prime Choice 及 Total Master 所擁有之合共 357,954,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此等股份由 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 (「Wise Logic」) 實益擁有。由於張先生於 Wise Logic 擁有 100% 股權，彼被視為或當作於 Wise Logic 所擁有之 97,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c) 伍先生及嚴先生各自就 1,000,000 股普通股擁有購股權。陳先生就 2,000,000 股普通股擁有購股權，楊先生就 4,000,000 股普通股擁有購股權。

若干董事純粹出於符合公司成員規定之最低要求，為本公司之利益而於若干附屬公司中持有非實益個人股本權益。

**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予以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之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及下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於本期內概無獲批授可藉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亦無行使有關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此等權利。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期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參與者名稱 或類別	於二零零七年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購股權之 行使期間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本公司股份價格***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到期	期內失效					緊接行使 日期前 每股港元	行使當日 每股港元	授出當日 每股港元
<b>董事：</b>												
陳先生	2,000,000	—	—	—	—	2,000,000	二零零三年 七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 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 七月十四日	2.2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伍先生	2,000,000	—	(1,000,000)	—	—	1,000,000	二零零三年 七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 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 七月十四日	2.25	3.68	3.96	不適用
嚴先生	1,700,000	—	(700,000)	—	—	1,000,000	二零零三年 七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 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 七月十四日	2.25	3.75	3.75	不適用
楊先生	2,000,000	—	—	—	—	2,000,000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七日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月六日	3.6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00,000	—	—	—	—	2,000,000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2.62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000,000	—	—	—	—	4,000,000						
<b>其他僱員：</b>												
總計	20,519,000	—	(9,399,000)	—	(151,000)	10,969,000	二零零三年 七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 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 七月十四日	2.25	3.54	3.63	不適用
	24,750,000	—	(2,000)	—	(760,000)	23,988,000	二零零四年 五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 五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 五月二十六日	3.925	3.96	3.85	不適用
	14,910,000	—	(1,319,500)	—	(288,500)	13,302,000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2.625	3.51	3.57	不適用
	—	6,600,000	—	—	—	6,600,000	二零零七年 三月八日	二零零八年 三月八日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七日	2.88	不適用	不適用	2.86
	60,179,000	6,600,000	(10,720,500)	—	(1,199,500)	54,859,000						
	69,879,000	6,600,000	(12,420,500)	—	(1,199,500)	62,859,000						

期內尚未行使購股權對賬附註：

\* 購股權之歸屬期間由授出當日開始至行使期開始時結束。

\*\* 倘進行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則購股權之行使價須予調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本公司所披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之股份價格乃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一個交易日股份於聯交所之收市價。本公司所披露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之股份價格乃披露期內緊接所有購股權行使日期悉數行使購股權前之聯交所加權平均收市價。

期內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為4,528,000港元，其中1,423,000港元由本集團確認為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購股權費用。

於期內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授出當日使用二項式並經計入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後計算。下表列載二項式之輸入元素：

股息年率(%)	2.5
預計波幅(%)	43
歷史波幅(%)	43
無風險利率(%)	4.021
預計購股權年期(年)	2
於授出日期之收市股份價格(港元)	2.88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乃根據以往年度歷史數據作出，惟不一定能預示可能出現之行使模式。預計波幅是以歷史波幅可預示未來趨勢作假設，惟實際情況未必如此。

期內行使之12,420,500份購股權導致發行本公司普通股股份12,420,500股及新股本1,242,000港元及股份溢價34,004,000港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及13。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各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外）於本公司之權益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

好倉：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Prime Choice		實益擁有人	357,156,000	41.88
陳靜娜女士 （「陳女士」）	(a)	配偶權益	366,202,000	42.94
Wise Logic		實益擁有人	97,000,000	11.37
蔡輝妮女士 （「蔡女士」）	(b)	配偶權益	97,000,000	11.37
HSZ Limited		投資經理	58,332,000	6.84

附註：

- (a) 陳女士為霍先生之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霍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366,20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蔡女士為張先生之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張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9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以下已發行股本之權益有重疊情況：

- (i) Prime Choice 與陳女士之間之357,156,000股股份；及
- (ii) Wise Logic 與蔡女士之間之97,000,000股股份。

## 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及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之本公司董事外，並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已登記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內之守則條文，以下者則除外：偏離守則條文A.2.1，其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必須區分，而且並非由同一人出任，而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責任分工應詳細以書面訂明。本公司目前尚未遵守守則條文A.2.1，此乃由於本公司認為透過董事會之監管，已有平衡機制使股東之利益能公平地反映。然而，本公司將定期檢討其狀況，並將在認為合適和需要時，在未來之適當時間遵守此守則。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了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期內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對全體董事進行特別查詢，各董事均確認在本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期內遵守了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比較數據。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b>777,821</b>	589,490
銷售成本		<b>(455,182)</b>	(336,702)
毛利		<b>322,639</b>	252,788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b>11,087</b>	4,467
研發成本		<b>(46,521)</b>	(33,379)
銷售及分銷成本		<b>(63,832)</b>	(55,779)
行政開支		<b>(117,705)</b>	(99,598)
其他開支		<b>(12,144)</b>	(9,032)
融資成本	5	<b>(3,949)</b>	(7,868)
除稅前溢利	4	<b>89,575</b>	51,599
稅項	6	<b>(13,989)</b>	(6,656)
期內溢利		<b>75,586</b>	44,943

# 簡明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歸屬於：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b>76,386</b>	45,561
少數股東權益		<b>(800)</b>	(618)
		<b>75,586</b>	44,943
股息	8	無	無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港仙)	7		
基本		<b>9.09</b>	5.46
攤薄		<b>8.96</b>	5.41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267,809</b>	257,724
預付土地租賃款	<b>13,467</b>	13,220
商譽	<b>30,110</b>	21,916
遞延稅項資產	<b>35,543</b>	34,232
其他無形資產	<b>4,074</b>	5,250
有限制銀行存款	<b>674</b>	1,629
非流動資產總值	<b>351,677</b>	333,971
<b>流動資產</b>		
存貨	<b>700,547</b>	617,789
貿易應收賬款	9 <b>1,009,739</b>	840,426
應收票據	<b>6,521</b>	33,754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b>112,727</b>	97,395
有限制銀行存款及短期定期存款	<b>5,176</b>	48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265,238</b>	492,737
流動資產總值	<b>2,099,948</b>	2,082,581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10	518,211	500,776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款項		244,600	307,756
計息銀行貸款		122,180	152,908
應繳稅項		10,093	22,214
產品保用撥備		28,581	26,039
流動負債總值		923,665	1,009,693
流動資產淨值		1,176,283	1,072,88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527,960	1,406,859
資產淨值		1,527,960	1,406,859
<b>權益</b>			
可歸屬於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已發行股本	11	85,283	84,041
儲備	12	1,435,735	1,277,258
擬派末期股息	8	—	37,818
少數股東權益		1,521,018	1,399,117
		6,942	7,742
權益總額		1,527,960	1,406,859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可歸屬於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少數股東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購股權 儲備	股本儲備	資產重估 儲備	法定儲備	滙兌波動 儲備	保留溢利	撥派 末期股息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83,302	319,148	37,938	46,510	2,479	70,656	24,558	578,076	24,991	1,187,658	7,657	1,195,315
兌換調整	—	—	—	—	—	—	15,210	—	—	15,210	—	15,210
直接於權益表確認之收益及 開支總額	—	—	—	—	—	—	15,210	—	—	15,210	—	15,210
期內溢利	—	—	—	—	—	—	—	45,561	—	45,561	(618)	44,943
期內收益及開支總額	—	—	—	—	—	—	15,210	45,561	—	60,771	(618)	60,153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	—	8,691	—	—	—	—	—	—	8,691	—	8,691
已宣派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68)	(24,991)	(25,059)	—	(25,059)
發行新股	227	4,876	—	—	—	—	—	—	—	5,103	—	5,103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83,529	324,024	46,629	46,510	2,479	70,656	39,768	623,569	—	1,237,164	7,039	1,244,203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4,041	340,570*	46,962*	46,510*	22,652*	71,322*	78,578*	670,664*	37,818	1,399,117	7,742	1,406,859
兌換調整	—	—	—	—	—	—	49,380	—	—	49,380	—	49,380
直接於權益表確認之收益及 開支總額	—	—	—	—	—	—	49,380	—	—	49,380	—	49,380
期內溢利	—	—	—	—	—	—	—	76,386	—	76,386	(800)	75,586
期內收益及開支總額	—	—	—	—	—	—	49,380	76,386	—	125,766	(800)	124,966
已宣派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	(443)	(37,818)	(38,261)	—	(38,261)
發行新股	1,242	34,004	(6,803)	—	—	—	—	—	—	28,443	—	28,443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	—	5,953	—	—	—	—	—	—	5,953	—	5,953
購股權失效產生之調整	—	—	(518)	—	—	—	—	518	—	—	—	—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	296	—	(296)	—	—	—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85,283	374,574*	45,594*	46,510*	22,652*	71,618*	127,958*	746,829*	—	1,521,018	6,942	1,527,960

\* 此等儲備賬包括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綜合儲備1,435,73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7,258,000港元)。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b>(155,142)</b>	(260,077)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b>(46,007)</b>	77,923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b>(40,536)</b>	33,70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減少淨額	<b>(241,685)</b>	(148,44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492,737</b>	314,118
滙率變動之淨影響	<b>14,186</b>	15,210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265,238</b>	180,88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b>265,238</b>	180,88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資料，並應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下列所採用之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外，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惡性通脹 經濟下之財務報告」下之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重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 交易

採納以上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計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無線電訊網絡優化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之工程服務。本集團全部產品之性質類似，並承受相類似之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經營之業務應屬單一業務分類。

此外，本集團之收益、開支、溢利、資產及負債，以及資本開支絕大部分來自單一地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業務或地區分類之分析。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於期內扣除增值稅、退貨及貿易折讓折扣後之已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之發票淨值。所有重大集團內部交易已於合併時抵銷。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b>收益</b>		
製造及銷售無線電訊網絡優化系統設備 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b>777,821</b>	589,490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銀行利息收入	<b>1,824</b>	2,549
滙兌收益淨額	<b>8,323</b>	—
其他	<b>940</b>	1,918
	<b>11,087</b>	4,467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及所提供服務成本	<b>440,917</b>	326,288
折舊	<b>19,592</b>	16,712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	<b>156</b>	146
無形資產攤銷	<b>1,819</b>	1,779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付款	<b>15,951</b>	15,01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薪酬	<b>118,117</b>	77,334
員工福利開支	<b>10,066</b>	10,291
退休計劃供款#	<b>10,414</b>	7,977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費用	<b>5,953</b>	8,691
	<b>144,550</b>	104,293
產品保用撥備*	<b>14,265</b>	10,414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b>6,265</b>	6,373
逾期存貨撥備*	<b>15,404</b>	7,688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除稅前溢利(續)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供來年扣減退休計劃供款。(二零零六年：無)

\* 有關款額已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銷售成本」內。

\*\* 有關款額已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其他開支」內。

##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b>3,949</b>	5,104
融資租賃之利息	—	10
已貼現貿易應收賬款之融資成本	—	2,754
	<b>3,949</b>	7,868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撥備		
— 中國大陸	<b>13,877</b>	13,135
— 海外	<b>365</b>	—
遞延稅項	<b>(253)</b>	(6,479)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b>13,989</b>	6,656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撥備（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按照當地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京信通信系統（廣州）有限公司（「京信廣州」）於二零零四年八月獲廣州市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局確認為外商投資先進技術企業。根據中國現行稅務法例，在免稅期到期後，擁有先進技術之外商投資企業可享有額外三年之適用標準稅率減半之優惠稅率，但至少須按10%繳稅。期內，京信廣州按適用優惠稅率10%為中國企業所得稅作撥備。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稅項(續)

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公司所得稅法，本公司另一家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京信通信技術(廣州)有限公司(「京信技術」)可於其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可於其後三年(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半優惠。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閉幕之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並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施行。新企業所得稅法引入了包括將內、外資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等一系列變化。由於具體實施細則及管理辦法尚未公布，目前尚不能就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將對本集團帶來之財務影響作出合理評估。在詳細規定公佈後，本集團將進一步評估對未來期間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7.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之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76,38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561,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840,536,000股（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34,705,000股）。

每股攤薄盈利亦以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76,386,000港元計算（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561,000港元）。用作計算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840,536,000股（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34,705,000股）及假設期內所有購股權已經視作行使而按零代價發行之加權平均數11,672,000股普通股（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541,000股）。

## 8. 股息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六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議決不向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9.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與客戶間之貿易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三個月，並可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延長至兩年。餘額亦包括約為每個項目合約總金額10%至20%之保證金，一般可於客戶在銷售後六至十二個月內最後驗收產品後，或授予客戶一年至兩年之保用期完結後收取。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主要客戶之信貸期。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賬款，及設立信貸控制部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過期結餘。

於結算日，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個月內	<b>429,277</b>	356,184
4至6個月	<b>81,528</b>	77,613
7至12個月	<b>241,534</b>	133,160
1年以上	<b>285,056</b>	294,408
	<b>1,037,395</b>	861,365
減值撥備	<b>(27,656)</b>	(20,939)
	<b>1,009,739</b>	840,426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0.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個月內	<b>400,884</b>	335,996
4至6個月	<b>40,028</b>	88,319
7至12個月	<b>52,557</b>	50,418
1年以上	<b>24,742</b>	26,043
	<b>518,211</b>	500,776

貿易應付賬款為免息，主要於三個月內結算，且可延長至兩年。

## 11. 股本

股份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六年：5,000,000,000股)	<b>500,000</b>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或列賬之股本：		
852,831,5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六年：840,411,000股)	<b>85,283</b>	84,041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1. 股本 (續)

期內，12,420,500份購股權附帶之認購權按每股股份2.25港元至3.925港元之認購價行使，發行12,420,5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現金代價總額為28,443,000港元。

## 12. 儲備

本集團於期內之儲備數額及儲備變動於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 13. 購股權

本公司為鼓勵及獎賞對本集團業務有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而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僱員、任何證券之持有人、業務或合營企業夥伴、承包商、代理人或代表、為本集團之業務提供研發或技術支援或任何意見、諮詢、專業服務之任何人士或實體、投資者、賣方、供應商、發展商或特許人及客戶、持牌人、批發商、零售商、本集團商品或服務之買賣商或分銷商、本公司控股股東或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之公司。該計劃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生效，除非被撤銷或修訂，否則將自當日起10年一直有效。

該計劃現時可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數目最多可涉及在行使時認購本公司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0%之股份。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可向該計劃之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1%。未來授出之購股權倘超逾此上限，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3. 購股權(續)

授予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之購股權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之任何購股權倘超逾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價格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於授出要約之日後21日內接受，惟承授人共須支付名義代價10港元。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乃由董事釐定，並於若干授予期間後開始及於購股權要約授出後十年內或該計劃之屆滿日屆滿(以較早者為準)。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由上市日期起計交易日數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以及(ii)倘若購股權於發售前五個營業日(包括上市日期)授出，則為發售價；或(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之聯交所收市價；以及(ii)倘若購股權於發售前五個營業日(包括上市日期)授出，則為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任何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期內，於簡明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之僱員服務開支約為5,95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691,000港元)。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4. 關連人士交易

### (a)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重大關連交易，而於期末時亦並無關連人士之重大未償還結餘。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b>7,846</b>	5,406
退休後福利	<b>57</b>	40
以股份清算之付款	<b>574</b>	972
已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薪酬總額	<b>8,477</b>	6,418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5.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並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就履約保證而給予銀行擔保	<b>4,133</b>	2,109
已背書或貼現具追索權之商業票據	<b>2,875</b>	—
其他	<b>58</b>	—
	<b>7,066</b>	2,109

## 16. 經營租賃安排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倉庫及員工宿舍。該等物業租約所協定之租期介乎一至三年。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下列租期之不可撤回經營租約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b>17,420</b>	12,47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938</b>	5,773
	<b>18,358</b>	18,249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承擔

除上文附註16所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於相關結算日，本集團因購置研發及生產設施產生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b>2,231</b>	1,931

## 18. 批准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六日批准和授權刊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總裁  
霍東齡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六日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香港沙田安耀街3號匯達大廈15樓

15th Floor, Delta House, 3 On Yiu Street, Shatin, Hong Kong

電話 Tel : 852 2636 6861

傳真 Fax : 852 2637 0966

網址 Website : [www.comba-telecom.com](http://www.comba-telecom.com)